

证券代码: 301266

证券简称: 宇邦新材

公告编号: 2024-082

债券代码: 123224

债券简称: 宇邦转债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
- 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内，1名激励对象在被登记为内幕信息知情人后至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经公司核查，该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系基于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分析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但是，根据审慎原则，该名核查对象自愿放弃其激励对象资格，并承诺后续配合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的调整工作。

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激励计划在商议筹划、论证咨询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的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结论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的自查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